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具体事项
1	名称	博罗县罗阳街道塘佛小组文化活动中心广场建设项目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 博罗县人民政府罗阳街道办事处 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麻石巷 71 号 电话： 0752-6622142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专业是：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服务内容：项目涉及建筑面积约 3147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规划设置休闲文娱广场、硅 PU 灯光篮球场、可停放 14 辆车的植草砖停车场、健身棋牌配套及绿化照明设施等，总投资估算 69.88 万元（最终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

		2. 服务要求：编制项目的园建施工图、绿化施工图、给排水施工图、电气施工图。出具相关服务成果，并主动做好后期的跟进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具体按合同约定执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26392.50 元至 21114.0 元。） 3. 计价标准：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收费标准和中选单位报价下浮率计算。建安费为计费基数计取，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0.85，附加调整系数 1.0
9	服务时间	具体按合同约定执行。
10	验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1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执行。
12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执行。
13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按合同约定执行。
14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采购人与服务人可在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违背公序良俗的前提下，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内容进行适当调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